

## 山东兖矿国拓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山东兖矿国拓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1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公告编号：2026-004），经事后核查，发现公告部分内容有误，现予以更正。

### 一、更正具体内容

原内容中“提名人山东兖矿国拓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更正为“**提名人山东兖矿国拓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二、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内容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保持不变。更正后的《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更正后）》与本公告于同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山东兖矿国拓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25日